
ON LABOR EQUALITY

劳动平等论

完善社会主义
基本经济制度研究

A Study of Improving
the Basic Socialist Economic System

荣兆梓 等 / 著



• 013354862

F120.2

68

ON LABOR EQUALITY

劳动平等论

完善社会主义
基本经济制度研究

A Study of Improving
the Basic Socialist Economic System

荣兆梓 等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劳动平等论：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研究 / 荣兆梓等著 .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 8

ISBN 978 - 7 - 5097 - 4634 - 9

I. ①劳… II. ①荣… III. ①社会主义经济 - 经济制度 - 研究 - 中国 IV. ①F120.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98709 号

劳动平等论：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研究

著 者 / 荣兆梓 等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责 任 部 门 / 经济与管理出版中心 (010) 59367226 责 任 编 辑 / 陈凤玲

电 子 信 箱 / caijingbu@ ssap. cn 责 任 校 对 / 张艳艳 张利霞

项 目 统 筹 / 恽 薇 责 任 印 制 / 岳 阳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 者 服 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34. 5

版 次 /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字 数 / 569 千字

印 次 /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4634 - 9

定 价 / 89. 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科学发展观视野下基本经济制度的新发展研究
(07AJL011)
安徽大学“211工程”重点学科项目出版资助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研究的创新

2007 年以“科学发展观视野下基本经济制度的新发展研究”为主题的国家社科重点项目正式立项，经过 6 年多的努力，现在以《劳动平等论——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研究》为题的专著正式出版。这是以兆梓教授为主主持人的课题组全体成员敢于探索、勤于思考、勇于创新，奉献给学术界的一项富有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成果。

项目正式立项时，党的十七大刚刚结束。我们记忆犹新，这次党的代表大会提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经验”。十条“基本经验”包括把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结合起来；把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同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结合起来；把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同发展市场经济结合起来；把提高效率同促进社会公平结合起来等内容。在这些“基本经验”中，诸如“尊重人民首创精神”“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同发展市场经济结合”，特别是“提高效率同促进社会公平结合”等概括，显然是对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完善的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

课题最终成果正式面世时，正值党的十八大结束不久。我们正在思考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必须把握的“基本要求”。在八项“基本要求”中能够读到：

——必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亿万人民自己的事业。要发挥人民的主人翁精神，坚持依法治国这个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更好地保障人民权益，更好地保证人民当家做主。

——必须坚持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

——必须坚持推进改革开放。改革开放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要始终把改革创新精神贯彻到治国理政的各个环节，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不断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

——必须坚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公平正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要求。要在全体人民共同奋斗、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加紧建设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逐步建立以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努力营造公平的社会环境，保证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的权利。

——必须坚持走共同富裕道路。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要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和分配制度，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着力解决收入分配差距较大的问题，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的方向稳步前进。

——必须坚持促进社会和谐。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创造活力，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

——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

从“基本经验”到“基本要求”，我们更多领会到的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和制度发展，也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道路、理论和制度发展的新思想和新观念的概括。诸如“人民主体地位”“更好保证人民当家做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对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具有重大作用的制度”“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等，无不是对当代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真实理解、切实感受和深刻把握。

兆梓教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新发展的研究，选择“劳动平等”为主题，似乎同样是对这几年间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和体

制的嬗变的理解、感受和把握，从经济学这一基础视角对“基本经验”和“基本要求”中的“效率”“社会公平”“公平正义”“人民权益”“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共同富裕”“社会和谐”等做了独特的阐释，并力求对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发展的新经验和新要求以及新趋势和新特点做出科学判断。

《劳动平等论》全书围绕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讨论逐层展开。在“历史的回顾”篇中，对20世纪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设和模式探索的得失成败做了回顾，在对市场经济与当代生产力关系的探索中，试图揭示社会主义选择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性，在对社会主义公有制发展及其内在矛盾的探索中，试图厘清社会主义经济模式多样性的必然性。在“制度的演进”篇中，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演化中经验和教训做了概述，力求对中国特色经济制度中的所有制结构、分配制度中的先富和共同富裕的关系、体制运行中的公平和效率做出总结，提出了基本经济制度改革的五大议程。在“改革与效率”篇中，对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来，以提高效率为主要目标的国有经济改革的实况做了概述，提出了进一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思路。在“自主治理”篇中，对国际合作经济发展做了比较研究，对我国城乡集体经济发展的“自主治理”做了分析，提出深刻理解公有制经济自主治理的根本性质、加快培育多种形式的劳动者合作经济组织的改革主张。在“平等竞争”篇中，对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发展和完善中的作用和意义做了探索，吁求加快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的健全和完善。全书讨论最终落脚到“劳动平等”篇，阐明劳动平等是贯穿社会主义运动始终的价值取向和社会目标，对作为社会主义制度本质特征的劳动平等及其实现程度做了探索，并对自由与平等问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世界历史意义、建设廉洁高效政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等问题做了论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是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关系为研究对象，自然要凸显经济制度、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的整体研究，凸显解放生产力和发展生产力理论的基础地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在理论结构上，则以经济改革论、经济制度论、市场经济论、科学发展论和对外开放论为主导理论。这些主导理论的相互结合、相互作用，生成其他一系列衍生性理论。主导理论和衍生性理论结合在一起，共同构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理论体系。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体系中，关于基本经济制

度的理论与实践的研究显然有着重要的意义。大概也是因为这一原因，近年来，我一直关注着兆梓教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研究，现在能先期读到著作的电子版，确实感受颇多，受益匪浅。

30 年前，在安徽麻姑山下求学时，我和兆梓教授同班、同组、同寝室，还是邻座。当年，兆梓教授就以其敏而好学、孜孜于学术追求的精神而感染着我们这些“同学少年”。我相信，现在兆梓教授主持完成的《劳动平等论》中洋溢的学术成就，将感染更多的有志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的读者朋友们。

顾海良

(全国马克思列宁主义经济学说史学会会长)

2013 年 5 月 30 日

平等是社会主义的应有之义

收到老友荣兆梓教授的新著《劳动平等论：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研究》，煌煌五十余万言，粗读一过，尚未掩卷，就接到他的电话，殷殷嘱我写序。但该书体大思精，需要多花时间，认真研读，匆忙之间，岂敢贸然作序，只能写一点初读的感想，以就教于兆梓兄及读者。

《劳动平等论》是一部综合研究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在理论和实践两方面的发展的政治经济学著作。作者在自序中说：“一个完善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应当从两方面超越资本主义，一方面是更高的劳动生产力；另一方面是更加公平的生产关系。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到今天，公平方面的要求越来越突显，甚至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当前社会不公的表现是全方位的，它不仅表现在收入分配的差距扩大，城乡差距、地区差距的扩大，而且表现在社会阶层的分化与固化，特权与腐败的泛滥，以及群体事件、恶性事件频发。所有这些都不仅仅是发展现象，是经济社会发展特定阶段上社会矛盾的突显，而且同时是制度现象，人们不能不诘问中国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尤其是市场经济中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否完善？能否完善？”在这段话里，作者将自己要研究的主题以十分尖锐的方式呈现在读者面前。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显然关系到我国今后改革的基本走向。

最近十几年来，我国党和政府采取的一系列改善民生的政策，建立覆盖全社会的社会保障体系，对这个问题事实上做了肯定的回答。在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和以市场为资源配置基本手段的前提下，为社会主义的公平原则的贯彻在制度上创造更坚实的保障，已经成为改革的重点。换句话说，改革的重点已经由经济领域的“市场导向”为主，转变为以保障社会领域的公平为主。这并不是说经济领域市场导向的改革已彻底完成，没事可做了，比如精简国家机关和减少行政审批等，就

还需要继续大力推进。但是，现在说市场已经在经济的大多数领域取代计划而成为资源配置的手段，大体上是符合实际的。因为，绝大多数产品现在都由市场定价，产销都由市场调节，难道在这种情况下市场还没有成为资源配置的基本手段吗？我们的经济还不能被称为市场经济吗？当然，对此也有完全不同的看法。比如最近就有人说 2010 年之后改革停顿了，需要“重启”。持这种观点的人似乎认为，为社会主义的公平原则的贯彻提供制度保障、实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这个泽被全民的社会工程，并不是改革，反而是开改革的倒车。在他们心目中什么才算是改革呢？难道改革就是要将中国社会一直推入卡尔·波兰尼所说的那种“撒旦的磨房”？当然，这只是猜想，不敢臆断。

平等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同的历史阶段，平等具有不同的内涵。在经济关系领域，社会主义的平等，正如《劳动平等论》所反复论及的，是“以劳动为尺度的平等”，也就是按劳分配，即社会成员比例于自己的劳动贡献取得满足自身需要的社会产品。实现以劳动为尺度的平等的基本社会条件，是在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人当中，没有任何人可以凭借对生产资料所有权的垄断而不劳而获。而要满足这个基本条件，只有实行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公有制条件下生产资料占有上平等，是产品分配上以劳动为尺度的平等实现的条件，也是避免收入差距过度拉大的条件。从理论上讲，这没有什么不好理解的。但是，由于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不可能、也不应当实行单一的公有制，还要充分发挥各种非公经济成分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作用，因而以劳动为尺度的平等事实上只能在有限的范围内实现。这也正是出现兆梓兄所说的“全面的社会不公”的原因。根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情况，解决这个问题有两个基本途径。一是通过国家立法，在非公经济的初次分配领域将对他人劳动的无偿占有限制在一定限度内，同时加大直接税（所得税、财产税）在全部政府税收中的比重（目前我国的税收以可以通过销售环节转嫁给他人的间接税为主），从而加大转移支付力度，抑制收入分配拉大趋势的发展。在这方面，今后的改革任务显然还很重。但是，实事求是地说，单凭这条途径，还不能实现严格意义上的“以劳动为尺度的社会主义平等”。因为这类制度和政策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也存在，它们虽然缓和了社会冲突，但无法弭平资本主义剥削造成的贫富鸿沟。当然，从具有“抑制资本、扶助劳工”的意义上来看，西方的福利制度是染着一些“社会主义”的色彩的。

与西方国家不同，尽管社会主义还处在其发展的初级阶段，但我国毕竟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除了转移支付之外，还有解决社会不公问题的另一个更具根本性的办法，那就是发展公有制经济。这里立即要声明的是，主张发展公有制经济绝不是要再搞 20 世纪 50 年代那种社会主义改造，而是要在通过平等的竞争，经过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逐步和适当地增加公有制经济在产值和就业中所占的比重。前一阵曾有人无中生有地攻击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是“国进民退”，好像公有制经济在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是犯了弥天大罪。这真是咄咄怪事。不要说所谓“国进民退”得不到统计数据的支持，而且只要“进”的前提是平等竞争，“国进”对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来说，难道不是好事？何况这种“进”并不必然以“民退”为条件，相反，大中型国有企业的许多生产环节是外包到中小型民营企业的，“国民同进”的情况也并不少见。此外，有些人将国有企业职工工资较高而私营企业职工工资较低说成是社会收入分配不公的原因，也属于风马牛不相及的胡扯。公有企业内实行按劳分配，一般职工工资比实行按生产要素私人所有权分配的私营企业的一般职工高，那是必然的，也是有利于缩小整个社会的收入差距的。要找到收入差距形成的真实原因，正确的方法是将公有企业内高管同职工的收入差距与私营企业老板同职工的收入差距相比较。解决问题的正确办法不是将公有企业职工的收入拉下来，而是通过立法抑制和调节私营企业内老板同职工之间过大的收入差距，加大产品所包含的新增价值中劳动者所占的比重。

社会主义的劳动平等与市场经济中商品等价交换原则的“叠加”，是兆梓兄在书中多次提到的一个很有意思的观点。等价交换就是按生产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相交换，这与按个人付出的劳动取得收入的社会主义平等，确有相通之处。虽然这二者一个适用于交换关系，另一个适用于分配关系，但都可以说是复杂的分工体系中从事不同产品的生产并在同一生产过程中执行不同生产职能的个人之间实行劳动变换的经济关系形式，都具有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含义。从抽象的法权的意义上说，这两种经济关系形式都表现为以本人的劳动为根据占有一定数量社会产品的权利。但是，在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条件下，劳动力这个原本并不属于商品世界的一般商品生产的主体本身被商品化了，在劳动力商品的买卖中等量劳动相交换只是一种形式上的平等，在这种形式上的平等交换之后形成的生产过程中，对他人劳动及产品的无偿占有即剥削发生了，用马克思的话来

说，就是以本人劳动为根据的商品生产的所有权规律转变成了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资本家对剩余价值的无厌欲求，是资本主义社会贫富鸿沟产生的根源。而随着贫富差距的存在和加大，劳动者的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相对于自己生产出来而为资本家占有的越来越大的商品堆积，却日益萎缩。这实际上对资本家也不是什么好事，因为这使得他们周期性地遇到生产过剩的危机，包含在他们占有的商品中的剩余价值无法实现，掌握在他们手中的巨大的生产能力受到破坏。这是资本主义剥削对商品交换和市场经济发展的局限。在一个实行公有制的市场经济中，由于使劳动者本身异化为商品的经济关系被消除，劳动平等不再是劳动力买卖领域的幻象，而成为由公有制的逻辑决定的分配领域的现实，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者的有支付能力的需求与他们在生产中付出的劳动成比例，全面的生产过剩危机或者总量失衡至少从理论上说是不可能的，而结构性的局部供求失衡是可以通过市场的自发调节消除的。因此，有理由认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比资本主义私有制更有利市场经济的发展。或者说，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是超越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发展的更高阶段。我想，这个看法与兆梓兄书中阐述的一些论点，应当是契合的。

不经意间，已经写得太多，就此打住。

林岗

(中国《资本论》研究会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2013年3月28日于燕西台

自序

自 1978 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济体制改革已经经历了三十多个年头。改革始终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而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制度完善的主要标准则似乎一直是提高经济效率。从计划经济体制到市场经济体制的根本转变是为了提高效率，为适应市场体制的要求所进行的所有改革措施也都以效率为着眼点；国有企业的改革是为了提高国有经济在市场体制下的效率与竞争力，城乡集体经济的改革同样以提高效率为首要目标；建立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的市场秩序，当然也要依靠市场竞争的优胜劣汰机制提高国民经济的整体效率。以效率为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无疑取得了巨大成就。如果说，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能够说明社会经济整体效率，那么，改革开放三十五年来，我们取得的成就举世瞩目。如果说，衡量经济效率的主要指标应当是投入产出的比例关系，那么，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在持续高速增长的同时，“全要素生产率”的贡献率逐步提高，工业经济的全要素生产率贡献率在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达到最高点（58%，1997），此后长时间在百分之四十到五十间的高位波动；我国制造业的劳动生产率快速提高，正在缩小与发达国家原先存在的巨大差距。我们为提高效率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是必要的，我们在这方面做得还不够，还需要继续向改革要效率。

但是，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目的仅仅是效率吗？提高了经济效率，缩小了发展差距，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就完善了？事情肯定不是那么简单！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还需要另一个重要标准，那就是公平。一个完善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应当从两方面超越资本主义，一方面是更高的劳动生产力；另一方面是更加公平的生产关系。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到今天，公平方面的要求越来越突显，甚至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

当前社会不公的表现是全方位的，它不仅表现在收入分配的差距扩大，城乡差距、地区差距的扩大，而且表现在社会阶层的分化与固化，特权与腐败的泛滥，以及群体事件、恶性事件频发。所有这些都不仅仅是发展现象，是经济社会发展特定阶段上社会矛盾的突显，而且同时是制度现象，人们不能不诘问中国所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尤其是市场经济中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否完善？能否完善？本书作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的研究成果，2008年立项，到2012年年底大体完成了五十余万字的初稿，经历的正是这样一个改革发展的新阶段，即执政党高层越来越重视社会公平目标，提出公平与效率兼顾的特定历史时期。我们在研究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过程中，在继续探索实现效率目标的同时，不能不将公平目标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公平与效率无疑是统一的，并且体现社会主义本质特征的劳动平等具有比经济效率更高的社会价值，体现了全世界社会主义者共同的、一贯的价值追求。劳动平等毫无悬念地成为全书主题，一方面，市场经济效率是实现劳动平等必不可少的手段；另一方面，劳动平等本身又是当前条件下进一步提高社会经济效率的重要手段，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集中体现。本书以劳动平等为主题词，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做新的理论诠释，为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实践做新的探索，篇章安排大体如下：

第一篇“历史的回顾”，回顾俄国十月革命以来社会主义理论在实践中的发展。20世纪社会主义一开始就面对、却最终未能解决两个重大的理论问题：一是市场经济与当代生产力的关系问题，即当代生产力的哪些根本特征，决定了社会主义只能选择市场经济；二是公有制的内在矛盾问题，劳动者的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什么历时一百年摆脱不了官僚等级制。列宁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最初实践中，从两方面修正了马克思的理论模式：工人管理被一个官僚等级制取代；而雇用全体公民的“国家辛迪加”也不得不容忍更多的商品货币关系。这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列宁模式”，它与我国当前公有制为主体的市场经济有极大的相似性。由于对列宁模式理解不同，社会主义运动内部产生了持续百年的模式之争。考茨基和托洛茨基作为苏联社会主义模式构建的见证者或亲历者，从不同角度对苏联模式提出了尖锐批评。这些理论观点的根本错误在于，以苏联实践的种种失误来否定社会主义在东方突破的可能性。但是，经历了近百年曲折实践之后回头再看这些批评，我们也不能不承认，不同派别马克思主义有

或多或少的合理性。由于两个跨世纪问题的存在，社会主义还要在实践中继续探索。中国并不是市场社会主义的首创者。实践中，铁托领导的南斯拉夫模式是最早尝试；理论上，约翰·罗默的著作有广泛影响。这些都是理解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形成与发展的背景。

第二篇“制度的演进”，讨论中国六十年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演化。我国前三十年的社会主义探索，试图突破斯大林模式，却经历了“人民公社运动”和“文化大革命”两次惨痛失败，总结其理论根源在于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错误理解。邓小平的改革实验以什么是社会主义的理论探索为起点。循着邓小平的理论思路，结合三十余年改革开放的经验，我们今天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理解是：只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即公有制数量上的相对优势和以质量取胜的控制力，坚持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即运用所有行之有效的社会主义政策实现最大限度的劳动平等，我们的市场经济就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就其本来含义，无非是比资本主义更加公平、更有效率，因此也更为优越的制度选择。共同富裕是理解社会主义根本目标的关键，它是一个矛盾的命题，或者说是对立物的统一，邓小平一开始对此就有深刻理解，因此主张共同富裕要分两步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实现共同富裕有两项基础性制度安排：一是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努力提高初次分配的劳动平等程度；二是在经济发展的前提下逐步推行全面的社会主义再分配政策，最大限度地提高全社会范围的劳动平等程度。适应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演进可以划分为两个不同阶段：第一个阶段的社会主义建立起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基本经济制度，以公有制为主体引导高积累、低消费的增长，第二阶段的社会主义则在基本经济制度与全民福利的完美配合下实现更加公平也更加高效的共同富裕。只有到这两步走的目标大体实现，我们才能胸有成竹地向全世界讲述“中国模式”的成功故事，而在此之前，我们还需要埋头苦干许多年。

本篇提出当前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改革议程，为此后各篇提供了基本的研究框架。这五大改革议程是：①围绕效率目标，继续推进国有企业的市场化改革，构建垄断领域与竞争领域分开的国有资产管理体系；②以劳动者“自主治理”为主线，推进城乡集体经济改革，加快劳动者合作经济发展；③按照市场公平原则，健全平等竞争秩序，营造多种经济成分合作竞争、共同发展的环境；④遵循劳动平等原则，改善企业劳动关系，全面发挥公有制主体作

用，推进公平与效率统一的改革进程；⑤按照“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本质要求，加快推进国民收入再分配的改革，缩小收入差距，实现“共享型社会”。劳动平等这一社会主义价值体系的核心范畴应当提上基本经济制度建设的中心位置。

第三篇“改革与效率”，围绕效率目标讨论国有经济的改革。我们通过对工业经济36个行业国有和非国有经济相对效率的比较研究发现，最近十年，国有经济与其他经济成分的效率差距在逐步缩小。国有经济市场竞争力已经有了实质性的改善，具备了在与其他经济成分的平等竞争中生存和发展的能力。这是国企改革的最重要成就。利用统计数据分析国有垄断企业的利润来源，还可以发现，垄断来源与效率来源同时存在，并且都发挥了显著作用。因此，一方面，以垄断而否定国有企业改革成效的观点是片面的；另一方面，以国企效率提高为由而拒绝进一步改革的观点也不能成立。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顶层设计，即“大国资委体制”，存在着“一个太大，两个不到位”的严重缺陷，需要重新设计，根本变革。据此提出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思路是：竞争性领域国有资本与垄断领域国有资本从管理体制上分开，建立社会信托投资基金、国家控股公司和承担基础性公益服务的公法人组织三种出资人主体。其要点是：①国家层面上建立若干只千亿级的“社会信托投资基金”，分流国资委管辖的竞争领域国有资产，使国务院（政府机构）从全民所有制所有者代表的身份淡出。②在国计民生的关键领域、一些通过市场运作提供基础性产品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具有完全自然垄断性质，应当回归政府行政管理序列，成为公法人。③其他由经济和市场原因形成寡头垄断的产业领域和国家产业政策重点关注的产业领域，应当在国有资产管理体系的顶层，通过特别立法设立若干国有控股（投资）公司，作为国有资本的出资人，控股产业内寡头企业，参股产业内重要企业，以资本产权为纽带，协调企业发展战略，实施国家产业政策。④在完成上述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战略性重组”的过程中，利用资本市场逐步实现绝大多数大型企业的产权多元化。⑤在推动实现上述改革措施之后，国资委从国有资产的出资人身份退出，将自己改造成为国家经营性资产合规合法有效经营的监管机构。总之，竞争性领域的国有资本管理应当完全“去政府化”，而在垄断领域，政企分开的目标不可能完全实现，关键是在国有资本的公益性与营利性之间寻求平衡。

第四篇“自主治理”，以“自主治理”为主线讨论集体经济的改革。

合作经济发展的国际比较显示，目前我国合作经济的发展水平不仅滞后于发达市场经济国家，而且也滞后于像印度这样的发展中国家。我国城乡集体经济发展的曲折历程表明，集体经济发展始终存在两个积极性，自上而下的积极性和自下而上的积极性。两个积极性的不同步、不协调，甚至“官民博弈”，是集体经济六十年曲折历程的背景音。执政党必须深刻理解公有制经济自主治理的根本性质，通过因势利导，在市场经济的发育中加快培育多种形式的劳动者合作经济组织。

第五篇“平等竞争”，讨论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多种经济成分的平等竞争是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内容，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还需要加紧建设。改革开放至今，市场环境在公、私经济之间已经没有一边倒的总体倾向性，不公平竞争是存在的，但它在不同领域、不同方面的表现是很不相同的。粗略地说，私营经济在市场进入和中小企业融资方面仍然处于劣势，国有经济则在劳动力成本、税收和非税社会负担方面仍然处于劣势。总体看，竞争环境的差距在缩小，一个多种经济成分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尚在形成中。

第六篇“劳动平等”，讨论作为社会主义制度本质特征的劳动平等及其实现程度。劳动平等是社会主义运动贯穿始终的社会目标和价值取向。劳动平等就是以劳动作为同一尺度来计量的平等，“就它的内容来讲，它像一切权利一样是一种不平等的权利”，但它体现了商品经济的历史进步性质。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是对劳动平等的否定，社会主义则是否定之否定。马克思主义并不认为劳动平等是终极目标，但它是通往更高级社会的必经阶段。①要基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现实，重新界定劳动平等的实现条件。发展市场经济必须建立“三位一体”的要素公平，但是，社会主义否认从建立在自己劳动基础上的所有权向占有他人劳动所有权转换的正义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公平正义观是市场公平与劳动平等的叠加，它不可能实现完全的劳动平等，却应当也能够提高劳动平等的实现程度。劳动平等程度的量决定社会主义的质，理解这一点对于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理论与实践具有重要意义。②要吸收现代政治经济学的前沿成果，尤其是阿马蒂亚·森和约翰·罗默的理论，对劳动平等的内容做进一步拓展，强调能力发展机会平等的现实意义。市场经济会导致收入差距，收入差距不仅影响个人的就业岗位的选择，而且通过受教育条件等直接影响到个人及其子女的能力发展机会的平等，使得贫富差异在代际间传递。这就